# 2024年火锅店员工保密合同(三篇)

来源：网络 作者：柔情似水 更新时间：2025-05-08

*火锅店员工保密合同一甲方(用人单位)：乙方(劳动者)：          身份证号码：住址：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及国家和地方有关政策规定，双方本着平等自愿、协商一致、诚实守信的原则，就乙...*

**火锅店员工保密合同一**

甲方(用人单位)：

乙方(劳动者)：          身份证号码：

住址：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及国家和地方有关政策规定，双方本着平等自愿、协商一致、诚实守信的原则，就乙方在任职期间和离职后两年内，需保护甲方商业秘密，并履行竞业禁止义务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甲方权利和义务

1.1.1甲方在乙方遵守劳动合同及本协议所规定的竞业禁止期间的前提下，在其在职期间和离职后两年内，按其全年工资收入20%的标准支付补偿费用。

1.1.2支付方式为：商业保密和竞业禁止补偿费用按年度支付，由甲方于每年农历春节放假前支付至乙方预留的银行帐户，如乙方账户无法支付，乙方自行承担责任，与甲方无关，乙方仍需遵守劳动合同和本协议。

（二）乙方权利和义务

1.2.1乙方在甲方任职期间，因履行职务或者主要是利用甲方的物质技术条件、业务信息等产生的客户信息，产品配方，产品检测报告，工程信息，经营信息（产品定价，经营策略等）商业利益、客户资料均属于甲方享有。乙方可以在甲方的各项管理制度及业务允许范围内充分利用开展生产、经营、业务活动。上述资料等各项权利均归甲方享有。

1.2.2乙方在甲方任职期间，必须遵守甲方规定的规章制度、履行与其工作岗位相应的保密职责。乙方具体应承担的甲方商业秘密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客户信息，产品配方，产品检测报告，工程信息，经营信息（产品定价，经营策略等），不得私自收集客户信息，生产配方等商业秘密。

1.2.3甲方依照法律规定(如在缔约过程中知悉的对方当事人的秘密)和有关的协议的约定(如技术合同等)对外承担保守义务的事项亦属于保密范围。

1.2.4若甲方的保密规章制度没有规定或者规定不明确处，乙方作为员工，亦应本着谨慎、诚实的态度，采取任何必要、合理的措施，维护其于任职期间知悉或者持有的任何属于甲方或者属于第三方但甲方承诺有保密义务的业务资料、技术信息、经营信息或其他商业秘密信息，以保持其机密性。

1.2.5乙方承诺，除了履行职务的需要之外，未经甲方同意，不得泄露、告知、公布、发布、出版、传授、转让或者其他任何方式，使任何第三方(包括按照保密制度的规定不得知悉该项秘密的甲方其他员工、其他人员)知悉属于甲方或者虽属于第三方但甲方有承诺保密义务的业务资料、技术秘密或其他商业秘密信息，也不得在履行职务之外使用这些秘密信息。

1.2.6乙方承诺，在其离职后两年内仍对其在甲方任职期间接触、知悉的属于甲方或者属于第三方但甲方承诺有保密义务的技术秘密和其它商业秘密，乙方应承担如同任职期间一样的保密义务和不擅自使用有关秘密信息的义务，而无论乙方因何种原因离职。

1.2.7乙方承诺，在为甲方履行职务时，不得擅自使用任何属于他人的技术秘密或其他商业秘密，亦不得擅自侵犯他人知识产权，否则由此导致甲方遭受第三方的侵权指控时，乙方应当承担甲方为应诉而支付的一切费用;甲方因此而承担侵权赔偿责任的，有权向乙方追偿。上述费用和侵权赔偿从乙方的工资报酬中扣除或追偿。

1.2.8乙方承诺，其在甲方任职期间及离职之后两年内，非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不在与甲方生产、经营同类产品或提供同类服务的其他企业、事业单位、社会团体内担任任何职务，包括股东、合伙人、董事、经理、员工、代理人、顾问等。

1.2.9乙方承诺，在职期间或离职之后两年内，不得直接、间接或者试图影响本企业的客户关系，使用其向离职职工或者第三方转移。不得直接、或间接、或帮助他人引诱、或拉拢在甲方企业内掌握商业秘密的职工或关键岗位的职工离开本企业，损害甲方的合法权益。乙方因职务需要所持有或保管的一切记录着甲方秘密信息的文件、资料、图表、笔记、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载体，均归甲方所有;乙方在离职交接时无条件返还甲方所有保密信息及其载体和复印件。

1.3.1甲方无正当理由不履行本协议，拒绝支付乙方的竞业限制补偿费(延迟支付约定的补偿费支付期限三个月以上，或者甲方支付该到期补偿费的数额不足本协议规定数额的4/5时，即可视为拒绝支付)的，甲方除如数向乙方支付约定的竞业限制补偿费用，还应当向乙方一次性支付违约金5000元。

1.3.2如甲方支付给乙方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因甲方违约而给乙方造成的经济损失，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赔偿乙方应得竞业限制补偿费的利息损失(如已经支付违约金，应当予以扣除)。

1.3.3乙方不履行本协议，应当承担违约责任，一次性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人民币5000元，同时乙方因违约行为所获得的收益应当归甲方所有，甲方有权对乙方给予处分。

1.3.4因乙方违约行为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双方约定，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本协议自行终止：

1、乙方所掌握的甲方重要商业秘密已经公开，而且由于该公开导致乙方对甲方的竞争优势已无重要影响;

2、甲方无正当理由不履行本协议，拒绝向乙方支付竞业限制补偿费的(延迟支付约定的补偿费支付期限三个月以上，或者甲方支付该到期补偿费的数额不足本协议规定数额的4/5的，即可视为拒绝支付)。

本合同权利义务的终止不影响甲乙双方在本合同签订之前或之后签订的商业秘密协议的效力。

因本协议引起的纠纷，可以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如一方拒绝协商、调解或者协商调解不成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本合同的任何具体条款，无论是当事人协商修改，还是法院判决部分无效，均不影响其余部分的效力。

本竞业禁止协议完全出于甲乙双方的真实意图，乙方没有受到甲方的任何暗示、强迫，乙方所接受时间、地域和领域的竞业限制出于完全自愿。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的修改，必须采用双方同意的书面形式。

本协议一式两份，甲男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公章）：                     乙方：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        身份证号码：

电话：                                联系方式：

**火锅店员工保密合同二**

甲方：\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_

联系方式：\_\_\_\_\_\_\_\_\_\_\_\_\_\_\_\_

甲乙双方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在自愿、平等、协商一致的基础上订立本协议，共同遵照执行。

第一条 保密信息的定义、范围和载体

1、凡乙方在甲方就职期间所获得的\_\_\_\_加工以及配料方法均属甲方的保密信息。

2、甲方的保密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各项：

(1)所有\_\_\_\_加工配制技术;

(2)所有\_\_\_\_资料;

(3)其它涉及本店\_\_\_\_的内容及资料。

第二条 保密义务

1、乙方的保密义务基于其对甲方忠实义务的要求。乙方在任职期间应履行以下义务：

(1)严格食材加工配制技术，防止泄露保密信息;

(2)不得以任何形式将保密信息泄露或披露给甲方以外的任何其他人;

(3)不得利用保密信息为自己或任何第三方牟利。

2、乙方离开甲方之后，乙方均不得以任何形式将保密信息泄露或披露给甲方以外的任何其他人。

3、乙方离职后承担保密义务的期限为无限期保密。

第三条 泄密行为

1、乙方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将被视为故意泄露、披露甲方的保密信息：

(1)将保密信息泄露给甲方的竞争对手;

(2)向公共场合发布、提供保密信息;

(3)利用保密信息为自己或者他人服务或牟利;

(4)通过其他任何途径或形式泄露、披露保密信息。

第四条 违约责任

乙方如违反本协议约定义务，应承担如下违约责任：

1、乙方应当赔偿甲方的损失，包括但不仅限于甲方因调查该项侵害其合法权益的行为所发生的合理费用。

2、乙方承担的前款违约责任不足以弥补其违约造成的实际损失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全部实际损失。违约的实际损失，包括由国家认可的资产评估机构评定的保密信息的价值及评估费用、调查费用等。

3、乙方依照本协议约定承担赔偿损失和其他民事责任后，甲方仍保留依法提请有关部门追究乙方刑事责任、行政责任的权利。

第五条 争议处理

甲、乙双方在本协议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的，应进行友好协商，如果协商解决不成，任何一方可以向\_\_\_\_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第六条 其它

1、如订立本协议所依据的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发生变化时，本协议亦应变更相关内容。

2、本协议被视为是甲方《劳动合同》的重要组成部分，与《劳动合同》具有同等的效力。本协议中如有任何与《劳动合同》相冲突的条款，以本协议为准。

3、本协议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协议经甲、乙双方盖章(签字)后生效。

甲方(签字盖章)：\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

乙方(签字盖章)：\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

**火锅店员工保密合同三**

甲方(员工)：\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企业)：\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公司

鉴于甲方在乙方任职，并将获得乙方支付的相应报酬，双方当事人就甲方在任职期间及离职以后保守乙方技术秘密和其他商业秘密的有关事项，订定下列条款共同遵守：

第一条双方确认，甲方在乙方任职期间，因履行职务或者主要是利用乙方的物质技术条件、业务信息等产生的发明创造、作品、计算机

软件、技术秘密或其他商业秘密信息，有关的知识产权均属于乙方享有。乙方可以在其业务范围内充分自由地利用这些发明创造、作品、计算机软件、技术秘密或其他商业秘密信息，进行生产、经营或者向第三方转让。甲方应当依乙方的要求，提供一切必要的信息和采取一切必要的行动，包括申请、注册、登记等，协助乙方取得和行使有关的知识产权。上述发明创造、作品、计算机软件、技术秘密及其他商业秘密，有关的发明权、署名权(依照法律规定应由乙方署名的除外)等精神权利由作为发明人、创作人或开发者的甲方享有，乙方尊重甲方的精神权利并协助甲方行使这些权利。

第二条甲方在乙方任职期间所完成的、与乙方业务相关的发明创造、作品、计算机软件、技术秘密或其他商业秘密信息，甲方主张由其本人享有知识产权的，应当及时向乙方申明。经乙方核实，认为确属于非职务成果的，由甲方享有知识产权，乙方不得在未经甲方明确授权的前提下利用这些成果进行生产、经营，亦不得自行向第三方转让。

甲方没有申明的，推定其属于职务成果，乙方可以使用这些成果进行生产、经营或者向第三方转让。即使日后证明实际上是非职务成果的，甲方亦不得要求乙方承担任何经济责任。甲方申明后，乙方对成果的权属有异议的，可以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途径解决。

第三条 甲方在乙方任职期间，必须遵守乙方规定的任何成文或不成文的保密规章、制度，履行与其工作岗位相应的保密职责。

乙方的保密规章、制度没有规定或者规定不明确之处，甲方亦应本着谨慎、诚实的态度，采取任何必要、合理的措施，维护其于任职期间知悉或者持有的任何属于乙方或者虽属于第三方但乙方承诺有保密义务的技术秘密或其他商业秘密信息，以保持其机密性。

第四条除了履行职务的需要之外，甲方承诺，未经乙方同意，不得以泄露、告知、公布、发布、出版、传授、转让或者其他任何方式使任何第三方(包括按照保密制度的规定不得知悉该项秘密的乙方其他职员)知悉属于乙方或者虽属于他人但乙方承诺有保密义务的技术秘密或其他商业秘密信息，也不得在履行职务之外使用这些秘密信息。

甲方的上级主管人员同意甲方披露、使用有关的技术秘密或其他商业秘密的，视为甲方已同意这样做，除非乙方已事先公开明确该主管人员无此权限。

第五条 双方同意，甲方离职之后仍对其在乙方任职期间接触、知悉的属于乙方或者虽属于第三方但乙方承诺有保密义务的技术秘密和其他商业秘密信息，承担如同任职期间一样的保密义务和不擅自使用有关秘密信息的义务，而无论甲方因何种原因离职。

甲方离职后承担保密义务的期限为下列第\_\_\_\_\_\_种(没有做出选择的，视为无限期)：

(a)无限期保密，直至乙方宣布解密或者秘密信息实际上已经公开;

(b)有限期保密，保密期限自离职之日起，计算到\_\_\_\_\_\_\_\_\_\_\_\_\_。

乙方同意就甲方离职后承担的保密义务，向其支付保密费。保密费的支付方式为下列第\_\_\_种：

(a)甲方离职时，一次性支付\_\_\_\_\_\_\_\_\_\_\_元。

(b)甲方认可，乙方在支付甲方的工资报酬时， 已考虑了甲方离职后需要承担的保密义务，故而无须在甲方离职时另外支付保密费。

第六条 甲方承诺，在为乙方履行职务时，不得擅自使用任何属于他人的技术秘密或其他商业秘密信息，亦不得擅自实施可能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行为。

若甲方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乙方遭受第三方的侵仅指控时，甲方应当承担乙方为应诉而支付的一切费用;乙方因此而承担侵权赔偿责任的，有权向甲方追偿。上述应诉费用和侵权赔偿可以从甲方的工资报酬中扣除。

第七条 甲方在履行职务时，按照乙方的明确要求或者为了完成乙方明确交付的具体工作任务必然导致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若乙方遭受第三方的侵权指控，应诉费用和侵权赔偿不得由甲方承担或部分承担。

甲方的上级主管人员提出的要求或交付的工作任务，视为乙方提出的要求或交付的工作任务，除非乙方已事先公开明确该主管人员无此权限.

第八条 甲方承诺，其在乙方任职期间，非经乙方事先同意，不在与乙方生产、经营同类产品或提供同类

服务

的其他企业、事业单位、社会团体内担任任何职务，包括股东、合伙人、董事、监事、经理、职员、代理人、顾问等等。

甲方离职之后是否仍负有前款的义务，由双方以单独的协议另行规定。如果双方没有签署这样的单独协议，则乙方不得限制甲方从乙方离职之后的就业、任职范围。

第九条 甲方因职务上的需要所持有或保管的一切记录着乙方秘密信息的文件、资料、图表、笔记、报告、信件、传真、磁带、磁盘、仪器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载体，均归乙方所有，而无论这些秘密信息有无商业上的价值。

若记录着秘密信息的载体是由甲方自备的，则视为甲方已同意将这些载体物的所有权转让给乙方。乙方应当在甲方返还这些载体时，给予甲方相当于载体本身价值的经济补偿。

第十条 甲方应当于离职时，或者于乙方提出请求时，返还全部属于乙方的财物，包括记载着乙方秘密信息的一切载体。

但当记录着秘密信息的栽体是由甲方自备的，且秘密信息可以从载体上消除或复制出来时，可以由乙方将秘密信息复制到乙方享有所有权的其他载体上，并把原载体上的秘密信息消除。此种情况甲方无须将载体返还，乙方也无须给予甲方经济补偿。

第十一条本合同提及的技术秘密，包括但不限于：技术方案、工程设计、电路设计、制造方法、配方、工艺流程、技术指标、计算机软件、数据库、研究开发记录、技术报告、检测报告、实验数据、试验结果、图纸、样品、样机、模型、模具、操作手册、技术文档、相关的函电，等等。

甲方：\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年\_\_\_\_\_\_\_\_\_\_\_\_\_月\_\_\_\_\_\_\_\_\_\_\_\_\_日

本DOCX文档由 www.zciku.com/中词库网 生成，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祝你一臂之力！